

教育部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指导委员会函件

信息化教指委〔2026〕5号

关于开展人工智能赋能职业院校专业（群） 产教供需适配创新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职业院校：

为贯彻落实《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和三年行动计划部署及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加快推进教育数字化的意见》，着力打造数据驱动的人才培养供需适配新引擎，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实时追踪产业需求变化，分析产业链与教育链的关联，构建“产业-企业-岗位-能力”多级图谱，动态调整专业设置和人才培养方案，推动专业建设与市场需求精准匹配，提升人才培养质量，促进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教育部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指导委员会（以下简称“教育部信息化教指委”）决定组织开展“人工智能赋能职业院校专业（群）产教供需适配创新研究项目”申报工作。本次项目申报与建设工作由教育部信息化教指委和高校毕业生就业协会教育数字化服务工作委员会共同组织实施。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性质

教育部信息化教指委正式立项的研究项目。

二、立项方式

教育部信息化教指委、高校毕业生就业协会教育数字化服务工作委员会组织专家进行项目评审，通过评审的项目正式立项，由教育部信息化教指委发布立项通知。

三、立项管理

1. 立项类别。分为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项目负责人可根据项目研究情况，自行确定申报类别。

2. 立项数量及资助标准。立项数量在 50 个左右，重点项目每项资助 2 万元；一般项目每项资助 1 万元。重点项目、一般项目由高校毕业生就业协会教育数字化服务工作委员会统筹相关单位给予经费资助。鼓励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提供配套经费支持，对于单位给予配套经费支持的项目，评审时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立项。课题结项验收后，一次性拨付全部研究项目经费。

四、项目申报指南

本项目基于职业教育紧密对接国家重大战略部署和区域产业需求,健全专业群运行管理机制和群内专业动态调整机制，快速响应产业变革的最新要求，结合新一轮“双高建设计划”提出的“绘制能力图谱，更新课程内容”核心任务，推动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实时追踪产业需求变化，并分析专业(群)招生、就业、人才培养等核心数据，深入研究专业(群)设置与产业发展的匹配度，对专业(群)进行科学评估、调整和优化，实现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

申报人可根据申报指南结合具体研究目标和内容拟定研究方

向。

指南方向 1：AI 赋能供需适配的能力图谱构建

围绕提升专业与产业匹配度开展调研，形成专业能力框架、岗位任务清单，绘制“岗位—能力—课程”关联能力图谱。充分利用人工智能技术，开发专业能力图谱，研制对应岗位群的岗位能力、典型工作任务清单。

指南方向 2：AI 赋能供需适配的专业动态调整指标体系研究

聚焦人工智能技术对职业院校专业动态调整的赋能作用，构建基于供需适配的专业动态调整指标体系。通过 AI 技术实现产业需求与教育供给的精准对接，为院校专业优化提供数据支撑，支持全校开展专业动态调整宏观分析及新专业设置分析。

指南方向 3：人工智能赋能供需适配的人才培养方案调整研究

探索人工智能技术在构建“需求-招生-培养-就业”全链条联动体系中的应用。通过研究 AI 驱动的岗位需求分析、课程体系优化和人才培养方案，实现人才供给与产业需求的动态适配，为职业院校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提供新路径。

指南方向 4：人工智能赋能供需适配的课程内容与岗位技术发展匹配

建立课程内容动态更新机制，将产业数智化转型中的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及时纳入课程体系。通过产业技术路线图与课程图谱的双向映射，确保课程内容始终跟上技术发展步伐，培养学生掌握前沿数智化技能。

指南方向 5：基于 AI 赋能的学生个性化就业指导与精准就业

研究

构建学生能力画像,为学生提供精准的职业倾向分析、技能差距诊断和个性化发展路径规划,实现精准就业岗位推荐,提升职业教育的适配性和就业竞争力。

五、申报要求

1. 项目负责人须为职业院校分管校领导担任,教务处、二级学院、信息中心、招生就业处相关人员作为项目组成员。每校限定申报不超过两项。

2. 鼓励多校联合、校企联合申报项目,联合申报时须有明确的牵头单位。

3. 申报的项目须按要求如实填写《2026年度“人工智能赋能职业院校专业(群)产教供需适配创新研究项目”立项申报书》(见附件1)与《项目申报汇总表》(见附件2),且申报材料须经所在单位审查合格、签署意见,盖章后与佐证材料合并装订成一册,寄送提交。

六、项目管理

1. 时间安排。申报工作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至2026年3月31日结束,逾期不予受理。项目申报不收取任何费用。

2. 鉴定结项。本项目原则上要求在2026年年底前结项。

七、材料提交

1. 请于2026年3月31日前,将纸质材料一式三份邮寄至:北京市朝阳区北辰汇园大厦G座,侯玥莹收,13910316208。

2. 将电子版申报书（Word 格式）、汇总表（Excel 格式）发送至教育部信息化教指委指定邮箱（theti@tsinghua.edu.cn）与高校毕业生就业协会教育数字化服务工作委员会指定邮箱（bukaixuan@chinaafse.cn），邮件主题为“申报单位全称+申报负责人姓名”。项目申报相关材料可从教育部信息化教指委网站（<https://xxhjzw.ccit.js.cn/>）下载。

八、联系方式

教育部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指导委员会：周潜，010-62793112

项目申报咨询联系人：高校毕业生就业协会教育数字化服务工作委员会，侯玥莹：13910316208，王辉：13801019635。

附件：人工智能赋能职业院校专业（群）产教供需适配创新研究项目申报书

教育部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指导委员会
（常州信息职业技术学院代章）

2026年1月29日